

玉环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玉环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玉发改规划〔2016〕127号

玉环县发展和改革局 玉环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关于印发玉环县“十三五”文化发展规划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直属各单位：

《玉环县“十三五”文化发展发展规划》已经县政府批复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玉环县发展和改革局

玉环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6年12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玉环县“十三五”文化发展规划

目 录

一、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 4 -
(一) 发展基础	- 4 -
(二) 发展环境	- 9 -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 11 -
(一) 指导思想	- 11 -
(二) 基本原则	- 11 -
(三) 发展目标	- 13 -
三、主要任务	- 15 -
(一) 坚持率先发展，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 15 -
(二) 坚持转型升级，推动文化产业提速发展	- 24 -
(三) 坚持精品创作，促进文化艺术繁荣发展	- 32 -
(四) 坚持保护利用，构建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	- 34 -
(五) 坚持开放共赢，加强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	- 40 -
(六) 坚持高效稳定，建立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	- 40 -
(七) 坚持培养优化，加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	- 43 -
四、规划保障	- 45 -
(一) 加强组织领导	- 45 -
(二) 加大政府投入	- 45 -
(三) 完善政策体系	- 46 -
(四) 健全考评制度	- 46 -
附件：玉环县“十三五”时期重大文化建设项目一览表	- 47 -

《玉环县文化发展第十三个五年(2016-2020年)规划纲要》，是根据《玉环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要求制订，是明确未来五年文化发展的宏伟蓝图，是以更高的站位、更宽的视野、更务实的举措，在玉环发展的大战略、大背景中深入思考和精心谋划文化改革发展的重要参考，是全县文化系统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一、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一) 发展基础

“十二五”期间，玉环县围绕建设“海上都市、美丽玉环”的总目标，以科学发展为核心，以统筹城乡文化资源、均衡公共文化服务为重点，以保障公民基本文化权益，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为目标，制定出台有关文化强县建设行动纲领，推动全县文化持续快速发展，城乡一体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初具规模。

1. 公共文化服务硕果累累

“十二五”期间，玉环县围绕建设文化强县的战略目标，努力创新，推动全县文化持续快速发展，城乡一体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初具规模。截至2015年，成功创建全国文化先进县、2个省级文化强镇、2个浙江省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影城、书城建设基本完工，开工建设县图书馆新馆、县博物馆。县文化馆通过扩大馆舍面积、增添设施等升级改造工程，通过国家一级馆评估。通过新建、改建、扩建方式，11个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全面建

成，其中楚门镇文化站社会化管理运营模式入选浙江省第三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创建名单。推行图书馆总分馆制，建成了7个乡镇图书馆分馆、8家“农信书吧”、客运中心“文化e站”。实施农村文化礼堂建设行动，至2015年底已建文化礼堂44家。完成农村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打造了县级中心机房、11个乡镇（街道）二级机房和276个村居终端播控机房“三位一体”的应急广播网络。农家书屋工程全面普及，实现了276个行政村全覆盖。至此，基本构建起了县乡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

“十二五”期间，全县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建设，践行“均等化”理念，所有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等公办文化服务机构均已实行免费开放，提供从文献借阅、电子阅览、艺术展览等基本服务到各单位开展的特色品牌活动等在内的全方位服务。文化部门通过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的方式，持续开展“送文化下乡”等文化惠民工程。据不完全统计，5年来完成送演出770场、送电影16100多场、送书103749册、送培训28000余人次到基层。县、乡镇（街道）文化活动丰富多彩，每年举办优秀文艺团队汇演、新年音乐会、新年团拜会、春节元宵系列文化活动、未成年人读书节、农民文化节等文化活动。榴岛四季风、文化嘉年华等特色活动在全市具有较大影响力。同时，积极探索建设文化共享工程、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和公共电子阅览室三大公共数字文化惠民工程，拓展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和传播范围。

实施“文化名家造就”工程，大力培育文艺领域领军人才，成立3家文化名家工作室。培育基层文化队伍和基层文化人才，每年组织举办基层文化干部和文艺骨干培训班，并通过优秀文艺团队汇演、组织交流采风、安排参与送演出下乡等形式，为基层文艺团队提供展示风采和学习交流的舞台。截至2015年底，全县共有统计在册的文艺团体500多个，集聚了各类文艺骨干4000多人。成立文化志愿者队伍，发挥民间文艺活跃分子的作用，深入开展各项文化活动。积极扶持文艺精品创作，据不完全统计，5年来共有140多项文艺作品或节目获得市级以上奖项。其中，戏剧作品《我的娘姨我的娘》获全国第十三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2. 文化产业发展态势良好

以新闻出版发行、广播影视服务、文化休闲娱乐服务、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文化用品生产、文化艺术服务为主体的文化产业初具规模，其中创意设计、印刷包装、文化旅游等逐步成长为优势主导行业，集聚效应明显。截至2015年底，全县共有各类文化经营单位近600家，文化产值增加值16.96亿元。培植、引进了三木控股集团、环宇光学仪器有限公司、老铜匠铜制品有限公司和楚洲人才梦工场等一批业态多样、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知名文化企业，打造了老铜匠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放牛班文化创意产业园等一批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重点园区（基地）。

3. 文化遗产工作卓有成效

(1) 文物保护取得新突破

顺利完成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全县共登录不可移动文物 272 处，其中新发现文物 248 处、复查文物 24 处。目前全县拥有国家级文保单位 1 处（坎门验潮所）、省级文保单位 5 处、县级文保单位 11 处、文保点 9 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四有”工作规范，文物档案健全。并于 2013 年 10 月开始开展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共采集登录文物 742 件/套（不含古籍），其中文物系统内 658 件、文物系统外 84 件；馆藏珍贵文物有一级文物 1 件、二级文物 9 件、三级文物 9 件。出版了《玉环文物概览》、《寻找玉环本土情结的 28 个目的地》等书籍。

2012 年，坎门街道东沙社区成为浙江省首批历史文化村落保护利用重点村，楚门镇成为浙江省历史文化名镇，2013 年干江白马岙村跻身第二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2) 非遗保护有了新进展

在台州市率先出台《玉环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管理办法》。到 2015 年底，全县拥有国家级非遗名录 1 项、省级非遗名录 5 项、市级非遗名录 28 项、县级非遗名录 82 项。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3 个、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7 个、县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11 人。其中传统舞蹈“坎门花龙”入选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省级非遗名录项目《坎门鳌龙鱼灯舞》在浙江省第

二届龙舞大赛中喜获金奖，并获首届中国农民艺术节开幕式文艺汇演精粹奖（最高奖）和最佳组织奖。扩大对外文化交流，坎门鳌龙鱼灯队参加 2014 年海峡两岸民间艺术节，在台湾彰化县共演出 5 场。

4. 文化市场管理健康有序

通过科技手段，先后建立起网吧、演艺场所和音乐酒吧的视频监控平台，对文化经营单位进行动态管理，实现从“人管”到“技管”的转变。大力推进“依法行政、阳光执法”，编制出台全省首个文化市场《阳光执法规范手册》，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制定《玉环县网吧积分管理办法》，规范网吧文明经营。在全县建立起文化市场义务监督员队伍，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文化市场监管体系。以强化日常监管和加强集中整治为重点，围绕“扫黄打非”工作任务和“平安玉环”文化市场建设，深入开展“护苗”“净网”“打违”“秋风”“清源”“夏日风暴”、“消防铁拳”等专项整治行动。五年来，共出动执法人员 6590 多人次，检查文化市场经营单位 8039 家次，立案查处 177 件，受理并办结举报 127 件；依法取缔非法演出 10 处、无证电子游戏 81 处、无证地摊游商 90 处，收缴非法音像制品 265000 余张、非法书报刊 3000 余册、电子游戏机及电路板 341 件、卫星地面接收设施 160 余套，确保全县文化市场安全平稳。荣获省市两级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优秀单位、省“扫黄打非”先进集体等。

（二）发展环境

“十三五”时期，文化建设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文化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方面的作用将更加突出。

从国际看，我国的经济实力和综合国力达到新高度，国际地位不断提升，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中华文化的国际吸引力和影响力将进一步扩大，为玉环文化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同时也提出了更高要求。玉环作为海上丝绸之路的节点之一，玉环文化也将更多参与国际文化交流与合作。

从国内看，中央高度重视文化建设，文化强国建设持续推进，一系列政策文件陆续出台，其中，《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把文化作为“五位一体”建设中关键一环，文化建设的战略地位进一步凸显；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结构调整加快，发展动力转换，文化产业越来越成为经济结构调整的重要支点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着力点；深化改革全面推进，政府职能进一步转变，治理能力进一步提高，将有效破解发展束缚，社会力量参与文化建设越来越广泛，为文化发展营造良好的政策环境和社会环境。

从省市看，省市将处于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文化对社会风尚的引领作用日益凸显，让人民享有健康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将成为重要任务。

从文化发展走向看，文化与经济、科技等其它行业的融合趋

势越来越明显；“互联网+”时代的到来和现代高新科技的迅猛发展，导致文化生产方式和传播方式面临深刻变革，给文化发展带来巨大空间。

从群众文化需求看，全方位、高标准的城乡一体化使得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进入高质期，多样化多层次的精神文化需求更加旺盛，对公共文化产品和公共文化服务在数量、质量、品种等方面都有新的提升。

面对新常态、新形势、新任务，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当前玉环文化发展仍面临着诸多挑战：一是文化设施建设相对滞后。玉环县至今没有县级非遗展示馆、美术馆等基本的公共文化设施；乡镇（街道）、村居（社区）文化阵地管理服务能力仍然薄弱。二是公共文化服务和产品供给不足。各类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比较单一，缺乏地域特色和群众参与度，远不能满足全县人民对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越来越多样化的需求。城乡低收入家庭、社会困难群体、外来务工人员等群体的基本公共服务权益还不能得到充分保障。三是文化产业发展不够成熟。产业发展规模偏小、水平偏低，有竞争力的文化企业和文化产品少，产业扶持激励政策有待完善。四是人才资源依旧短缺。专业业务干部人数不足；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人员被借用挪用、专业不对口和老龄化的情况比较普遍；基层文化队伍整体素质不高，缺乏既懂文化艺术又懂经营管理的领军人才；文化志愿者队伍规模偏小。五是文

化与科技融合度不高。数字技术、网络技术、信息技术在提升文化服务水平和服务品质、培育新的文化业态等方面发挥的作用还不是很明显。六是文化投入与发展需求不相适应。虽然近几年投入一直在加大，但仍无法支撑文化的快速发展。因此，我们应当兜好底线、补齐短板、坚定信心、乘势而上，夺取文化事业发展新的胜利，全面实现“十三五”文化发展的目标任务。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以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根本任务，以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为根本目的，大力推进文化强县建设，为打造“海上都市、美丽玉环”提供强大的价值引导力、文化凝聚力、精神推动力。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正确方向。牢牢把握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持党对文化工作的领导，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引领多样化的思想观念和社会思潮。

2. 坚持传承创新。始终把改革创新作为文化发展的动力源泉，紧跟经济结构转型升级、“互联网+”的发展步伐，树立新的文化发展理念，创新管理思想，不断解放和发展文化生产力，努力推进文化内容形式、体制机制、传播手段的创新，增强文化发展活力。

3. 坚持统筹协调。着眼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五位一体，处理好改革与发展、繁荣与管理的关系，统筹建设农村文化和城市文化，统筹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统筹繁荣精品文化与群众文化，补齐文化各领域发展短板，促进全县文化的协调健康可持续发展。

4. 坚持绿色生态。树立“文化+”理念，加强生态文化建设，加快推进特色小镇文化建设，建设一批文化特色小镇，促进文化与其他领域深度融合，提高经济中的文化品质，转变文化发展方式，优化文化产业布局与结构，将文化产业培育成国民经济的新增长点和经济转型升级的新引擎。

5. 坚持开放交流。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走出去与走进来并举，兼收并蓄各地优秀文明成果，积极推动玉环文化走出去，构建多层次、宽领域对外文化交流格局，全面提高文化开放水平。

6. 坚持资源共享。充分尊重人民群众的主体地位，继续发挥广大文化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激发全社会的文化创造活

力。加强文化供给侧改革，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努力提升公民的文明素质，保障和实现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让城乡居民共享文化发展成果。

（三）发展目标

拉高标杆、争先进位，到 2020 年，基本建立起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相适应的文化发展格局，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齐头并进，历史文化与现代文化相得益彰，文化服务能力显著提升，文化影响力持续扩大，文化发展的主要指标处于台州市领先，整体水平走在全省同类城市前列，文化强县建设取得重要进展。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成效显著。按照“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标准，推进并完成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优化提升县、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文化基础设施，全面形成覆盖城乡、结构合理、功能健全、实用高效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完善“15 分钟公共文化服务圈”建设格局。到 2020 年，基本建立覆盖城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文化产业实力和竞争力明显增强。以文化产业转型升级为突破口，以培育大项目、大基地、大园区为重点，以推动文化和相关产业的融合发展为主线，科学规划、优化结构、加大投入、完善政策。推动文化产业规模不断扩大，文化产业结构得到优化，新兴文化业态快速壮大，发展水平和层次明显提升。到 2020 年，

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比重达到或超过 5%，推动文化产业成为玉环县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

——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与利用能力普遍提升。以有效保护为前提，全面加强文化遗产工作，着力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基本形成较为完备的文化遗产保护体系，文化遗产得到全面保护与有效传承，文化遗产的合理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文化遗产保护理念深入人心，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到 2020 年，形成玉环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让玉环优秀传统文化拥有更多的传承载体、传播渠道和传习人群。

——优秀文艺作品不断涌现。不断创新文艺管理机制，扶持和鼓励原创性文艺作品创作与生产，推动新型艺术门类的培育和发展。到 2020 年，力争创作生产出 1-2 部体现本土文化特色的在全省乃至全国都较有影响的精品力作，扶持 2-3 部剧本创作，创作生产更多传播当代玉环价值观念、体现玉环文化精神、反映玉环人审美追求，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相统一的优秀作品。

——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深入推进“文化大县、文化强县”工程建设，倡导全民读书，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广泛弘扬，向上向善、诚信互助的社会风尚更加浓厚，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不断增强。到 2020 年，推进全民读书活

动，基本建成学习型城区，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

——文化人才资源的实力和活力明显增强。进一步优化文化人才发展环境，培育一批在学术上、业务上不断创造新业绩的文化专业人才以及各类文化志愿人才，引进一批急需紧缺人才，形成结构合理、梯次清晰、门类较为齐全的高素质文化人才队伍。

——文化市场进一步繁荣规范。以培育市场主体、激发市场活力、加强市场监管为重点，在政策范围内，为企业审批提供便利，减少审批环节，提高服务意识。完善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推进城乡文化市场均衡发展。文化市场管理进一步法制化、规范化、科学化。到 2020 年，基本建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诚信守法、监管有力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初步确立权责明确、公平公正、透明高效、法治保障的文化市场监管格局。

三、主要任务

（一）坚持率先发展，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着眼于建设覆盖城乡、结构合理、功能健全、实用高效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整合各方资源，突出创建重点，创新活动平台，强化基础建设，促使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到“十三五”末，基本建立覆盖城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1. 加强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建设

（1）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功能健全的公共文化设施

网络

充分发挥县城的文化集聚和辐射功能，按照优化结构、均等布局、突出重点、分级配置的原则，重点建设一批体现玉环特色和时代精神的现代化标志性文化设施。建设好县图书馆新馆、县博物馆、玉环影城、玉环书城、榴岛文化广场，确保公益性文化设施整体水平大幅增长。

发挥县图书馆、县文化馆等现有公共文化设施作用，加快基层文化设施的配套建设。

建设以县图书馆为龙头、乡镇（街道）图书分馆、村（社区）图书馆（室）为基础的三级公共图书馆服务网络。

（2）扎实推进基层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建设

通过全国文化先进县复查；乡镇（街道）一级实施文化站达标工程，每个乡镇（街道）建有独立设置的综合文化站，相关要求达到国家发改委、住建部制定的《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标准》，新建一批乡镇文化站场所。村一级建有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文化礼堂），面积不低于 200 平米，配套建设群众文化活动现场。

加快推进新一轮“农村文化礼堂”“农家书屋”等重点农村公共文化服务工程建设。加强对各类公共文化设施的管理，完善机制，提高使用效率，做到建管用并举、建用管并重。

（3）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系统建设

制定《玉环县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分步推

进实施。打造供需对接的数字化互动平台。城区构建公共文化数字化服务平台、移动服务平台，面向社会和基层提供“菜单式”、“订单式”文化服务。

建好覆盖全县的数字文化服务网络，多渠道向基层配送文化资源。向公众提供网站、APP 等多种访问方式，形成资源丰富、需求导向、覆盖城乡、服务便捷的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体系。

专栏 1：重点文化设施建设项目	
县级重点文化设施	玉环影城、玉环书城、榴岛文化广场、县图书新馆、县博物馆、县非遗馆
专栏 2：基层文化设施建设	
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县、文化强镇创建工程	通过全国文化先进县复查，创建省级文化强镇 1-2 个
乡镇综合文化站提升工程	实现全县 11 个乡镇（街道）都有独立设置的综合文化站
公益性文化场馆免费开放工程	全县所有公益性文化场馆实现免费开放
村(社区)文化建设工程	100%村（社区）建有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面积不低于 200 平米,配套建有文化活动现场。力争新建设农村文化礼堂 80 个，新创建省级文化示范村（社区）2-5 个
图书馆乡镇分馆建设工程	实现 11 个乡镇（街道）图书馆乡镇分馆全覆盖
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工程	新建设村（社区）公共电子阅览室 30-50 个
数字化电影放映工程	推进农村电影室内固定放映，培育农村电影市场，鼓励条件允许的村、镇开展农村影院建设
重要文件	《关于全面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玉环县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2015-2020 年）》、《玉环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协调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2. 建成创新高效的公共文化服务机制

(1) 构建开放多元主体的文化服务供给机制

培育多元化的供给主体。形成政府主导、企业参与、社会组织志愿、群众自助，各类主体优势互补、相得益彰的多元供给格局。

引入市场化供给模式。推行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和政府采购，提高服务效益。充分调动企业和社会力量，以多种形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形成有序竞争局面，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活力。

(2) 加强群众参与机制

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公共文化服务信息平台，让老百姓充分知晓有关信息，激发群众参与公共文化活动的热情。

建立民众意见征集机制，让民众需求成为文化服务决策的依据。

建立群众满意度调查机制，通过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了解公益文化机构文化服务的质量和效率，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招标、供给过程中的合理性与公正性以及文化需要的实现程度等。

(3) 建立保障特殊群体公共文化服务机制

加强公共资源配置统筹，推动文化资源向农村、特殊群体倾斜，关注未成年人、老人、城市低保户、外来务工人员的精神文

化生活，让农村基层与弱势群体享受文化发展成果。

各级公益文化单位设有针对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活动区域和服务项目。县、乡镇两级公共图书馆设立盲人阅读区，配备设备和盲文读物。县文化馆、公共图书馆经常性组织针对特殊群体的各类活动和专题培训等。在电影放映中安排针对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的低价场次或门票。

（4）引入评价机制

建立健全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目标责任制度、示范区创建及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建设进度督查评估制度、公共文化服务公众满意度测评反馈制度、公共文化机构绩效考核制度等。将综合评价结果纳入县对乡镇、县直部门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并提高考核权重。对重大文化项目资金使用、实施效果、服务效能等实行监督和评估。研究制定公众满意度指标，建立群众评价和反馈机制，探索引进公共文化服务第三方评价机制。推广实施乡镇（街道）公共文化动态评估办法。

专栏 3：重点建设项目	
重点建设的文化数字网络平台	建立综合性多终端一站式公共文化数字化服务平台，推进农家书屋、农村文化俱乐部、文化礼堂与公共图书馆服务体系资源整合共享，提升综合效率
重点建设的数字资源	1.玉环数字图书馆建设 1-2 个数字资源库 2.玉环数字文化馆以“互联网+文化馆”模式建设 1-2 个数字资源库 3.玉环数字博物馆建设 1-2 个地方特色数字资源库

3. 构建广泛参与的文化活动机制

(1) 建立城乡联动互补的文化活动体系

加强合作，促进文化资源的整合与交流，实现公共文化资源综合利用，共建共享，强化村级文化设施规范化管理。

继续做精做强玉环“海岛文化节”、“农民文化节”、“榴岛四季风”、“文化嘉年华”、坎门“海韵渔情节”、清港“文旦生态文化节”、龙溪“美丽乡村动漫文化节”等标志性大型品牌活动以及其它区域性民间艺术活动，打造一批富有玉环特色、在市内、甚至省内外具有一定影响力和可持续发展价值的品牌活动。抓好城乡文化的交流和推广，以城带乡，以城促乡，发挥文化品牌的辐射和带动作用，不断满足广大农村群众高层次的文化需求。

(2) 开展文化惠民行动

深入开展面向基层的群众文化活动。通过文艺培训、政策扶持、种文化等形式，大力支持城乡居民自办文化和自主文化活动；通过城乡联动、村企联动，推动集镇文化、村落文化、企业文化、广场文化、机关文化、社区文化等社会文化事业发展；加大财政投入，盘活大剧院，开展周末剧场活动，通过低价票等形式惠及大众。在普及的基础上不断提高活动质量，形成多层次、多类别、多样式、城乡联动的群众文化活动的局面，满足广大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

(3) 完善农村文化礼堂管理模式

坚持“建、管、用”一体化思路，突出内容为魂、服务为王，不断创新体制机制，积极打造文化礼堂发展的玉环模式。“十三五”期间计划建设80家左右，把文化礼堂建成真正的农民精神文化家园。

完善文化礼堂理事会制度。本着典型示范、民主自愿的原则，着力于建立健全文化礼堂各项制度、稳步推进文化礼堂法人化改造、逐步扩大“民选”产生理事会的范围、进一步拓展文化礼堂筹资渠道、成立文化礼堂理事长联席会等方面的建设，让群众文化群众办，更大限度地调动村里的文艺骨干、热心参与者、带头人和其他社会资源进入文化礼堂，积极稳妥地推进玉环县文化服务事业的完善和发展。

逐步推行资金众筹，保障活动的正常开展。深化文化礼堂资金众筹模式的探索，重点研究制度设计和拓展资金筹集方式，探索众筹基金线上筹集，设立众筹公众微信平台，发布活动预告，吸引广大群众特别是年轻人参与众筹和文化活动。

开展多种形式的文化活动。引进民间文化创意机构扎根文化礼堂开展各项文化服务，探索文化礼堂的产业化之路，使文化礼堂走上人文乡村的“文创”路，形成“文化礼堂+乡村旅游”的模式。整合全县基层文体队伍和各类民间艺术团队，设置民俗传承、礼仪指导、乡音宣讲、文艺演出等服务分队，带动各文化礼堂的村民经常性开展活动。建立县文化志愿者协会，由文化志愿

者组队承包 1 个或若干个文化礼堂结对开展文化服务等，丰富文化礼堂活动形式。

完善文化礼堂人才队伍培养使用机制。一是建立农村文化礼堂基层人才库。对全县已掌握的基层文艺骨干、民间艺人、非遗传承人的各类人才进行全面整理汇总，并进一步深入普查，分门别类建立文化人才资料库。二是探索“多维度”人才培养模式。积极推进文化礼堂人才梯队建设，每年从基层选拔若干名文化人才进行培训，重点选拔文化礼堂村的各类人才，对文艺骨干、节目主持人、礼仪司仪等进行分类培训。

（4）拓展城市阅读空间

以创建学习型城市为载体，进一步提升公民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切实提高玉环文明程度和市民素质。

——持续发展“‘文化 e 站’进车站（医院/社区）”“‘分享阅读，共享爱’玉环县图书馆亲子阅读”、未成年人读书节等文化惠民项目，让公共阅读常态化，营造全民阅读良好氛围。

——大力推进“书吧”阅读模式。以“小投资、小规模、多布点”的手段，打造村级图书室，让公共图书馆服务体系的触角延伸到乡镇农村、街道社区的每一个角落。

——完善阅读网络的构建。筹建多个 24 小时自助图书馆，有效延伸公共图书馆服务途径，降低图书馆开闭馆时间的限制性门槛，实现市民就近阅读；加大掌上图书馆、数字图书馆推广力

度,推动图书馆线上服务与线下服务相结合。完善图书借阅服务,链接并延伸至乡镇(街道)图书馆(室),形成图书服务网络体系,实现图书文献资源的共享。

——形成“走读玉环”氛围。开展以“访玉环古迹、听玉环历史”为主题的文化走读活动,让参与者有机会更多的了解玉环的地理、人文环境和历史渊源。

专栏 4: 重点和品牌公共文化活动	
县本级重点公共文化活动	“中国·玉环海岛文化节”、“文化嘉年华”公益培训、“榴岛四季风”、农民文化节、“海岛之春”文化活动、未成年人读书节、邻居节、文化走亲
乡镇(街道)品牌文化活动	坎门海韵渔情节、清港文旦生态文化节、龙溪美丽乡村动漫文化节、鸡山东海小海鲜文化旅游节、鸡山“八将庙会”
推进全民阅读活动	<p>1.所有图书馆每周开放时间不少于 56 小时;乡镇公共电子阅览室开放时间不少于 28 小时。农家书屋每周开放时间不少于 40 小时,平均每册藏书年流通率 1 次以上,人均藏书量 1 册以上</p> <p>2.开展“公共阅读+”的社会化建设模式,与茶室、咖啡厅、车站、医院、社区等公共场所和业态合作,打造城乡公共阅读空间</p> <p>3.全县公共图书馆人均藏书 1 册以上;人均年新增藏书量不少于 0.1 册。农家书屋图书不少于 1200 种、1500 册,报刊不少于 20 种,年新增图书不少于 60 种</p> <p>4.图书馆每年组织送书下乡不少于 1 万册;乡镇图书馆每年图书流动不少于 4 次。各级人民政府每年至少指导举办 1 次本辖区的全民阅读活动,活动延续时间不少于 2 天,至少覆盖本辖区 30%的居民</p> <p>5.加强移动阅读服务、流动图书馆建设,县图书馆、乡镇文化站各配备 1 台以上流动服务车。图书馆每年下基层的流动服务次数不低于 50 次,县公共图书馆对乡镇图书分馆每年流通不少于 4 次。县图书馆实现通借通还。文化馆每年组织流动演出 12 场以上,流动展览 10 场以上</p>

（二）坚持转型升级，推动文化产业提速发展

逐步培育一批重点骨干文化企业，重点扶持文化休闲旅游业、工艺美术品业、影视演艺业、文化创意产业以及具有产业优势和良好市场前景的文化产业、制造业等。做大做强海洋文化、生态文化、民俗文化。实现文化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5% 以上，文化内容产业占文化产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13% 以上，使文化产业成为玉环县经济发展的新引擎。

1. 规划文化产业空间布局

根据文化市场发展新趋势和玉环文化资源特色，打造“一城二岛三园区”产业发展新格局，紧扣“海岛文化”主题，积极拓展新兴文化产业园区，加强文化与科技的融合，实现以高新技术改造传统文化产业，助推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

一城：积极推进文化城建设，在玉环桃花岭一带建设集文化娱乐中心、书城、影城、动漫游戏园、文化培训中心和文化艺术会展馆为一体的文化城。

二岛：以鸡山岛、大鹿岛为重点，加快海岛文化旅游业开发，充分利用好玉环独特的森林海洋资源、海岛民俗风情及海岛渔家美食，再结合玉环船模、剪纸、鱼灯、贝雕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努力形成文化+旅游+海岛（海洋）的文化产业发展模式，打造以艺术创作和文化休闲旅游为主的文化产业。

三园区：主要在沿玉环湖建设文化产业园、清港农业观光园

建设民俗文化产业园区、龙溪动漫花谷文化创意产业园区，依据各自历史文化资源，形成各具特色的文化产业园区，以文化产业园区聚集各类文化要素，形成产业链和产业集群，辐射和带动周边产业的发展。

2. 构架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结合文化与旅游、科技、制造等行业融合发展的趋势，以传统优势产业为基础，以培育新兴产业为重点，以技术创新和内容创意为手段，努力形成“1+6”具有玉环特色的文化产业体系。

“1”即文化创意产业

大力扶持龙溪动漫花谷、放牛班文化创意产业园、楚门玉环文化创意中心、老铜匠文化创意产业基地等重点创意产业园区。同时，加强以下四大文化创意门类的建设和发展。

工业设计。以工业设计园、行业设计中心为主要平台，加强政府、企业、科研院所之间互动，提升家具、汽摩配、水暖、阀门、眼镜、医药包装等重要产业的设计能力和设计水平，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品牌价值。

广告业。大力发展广播影视广告、报刊广告、户外广告和新媒体广告，扶持“互联网+广告”等新兴广告形态。重点扶持楚洲人才梦工场，成立广告经营者协会，每两年举办一次全县性广告设计大赛，以大赛推动广告设计水平的提高。

文化中介业。鼓励成立创意策划、典当、拍卖等文化中介机

构，鼓励兴办多种所有制并存的文化传媒公司，促进经营性文化单位发展，规范农村演出经纪人队伍建设，引进外埠创意公司策划大型文化活动，形成一个种类齐全、布局合理、运行规范的现代中介产业体系。

咨询服务业。重点发展市场调研与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策划、金融咨询等创意咨询服务业。积极开展与高等院校人才交流和合作，努力培养和打造一支专业的咨询队伍。

“6”即文化休闲旅游、节庆文博会展、工艺美术品、现代传媒、文化演艺、印刷服务。

（1）文化休闲旅游业

休闲文化游。精心打造“中国休闲渔都”旅游品牌，形成以大鹿岛4A级旅游区和环漩门湾旅游区为核心区的都市休闲旅游胜地，巧妙融入玉环湖景观带。通过观光渔船串联海洋文化产业园区、滨海休闲园和玉环漩门湾湿地公园、国家海洋公园四个景点，形成吃海鲜、看演出、玩乐园、游湿地等融为一体的休闲文化旅游区，进一步拓展和推进文化休闲旅游业的发展。

民俗文化游。以打响民俗文化品牌为目的，增大对民俗文化旅游的扶持力度，在玉环新城与楚门、清港三地交汇处，建设集休闲度假、文艺演出、民俗文化、民间工艺、摄影绘画、文化产品交易为一体的民俗旅游园区；扩大坎门东沙历史文化旅游的影响力，打造坎门花龙、鳌龙鱼灯、玉环船模、玉环鼓词、玉环贝

雕等富有地域文化特色的旅游品牌。

海岛风情游。推出游海岛自然风光、体验海岛民俗风情、尝渔家海鲜美食等特色旅游活动。重点打造“大鹿岛、鸡山岛”海岛风情游，在大鹿岛上体验海岛森林风光，欣赏海岸奇礁异石，品位岩雕艺术文化；在鸡山岛上体验纯粹的渔岛生活，品味渔乡风情。

（2）节庆文博会展业

以海岛文化、海洋文化为特色，精心打造以中国·玉环海岛文化节为主的各类节庆文化活动；依托玉环商展中心等已有会展设施，发展各类综合或专业文化会展活动。努力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统一。

精心组织清港的二月十九物资交流会、坎门的海韵渔情文化艺术节、鸡山的打八将、漩门二期玉环湖端午赛龙舟等传统节会活动，推进节会活动的市场化运作，鼓励、支持社会力量举办或承办节会活动。

努力发展艺术品展、文化创意品展、工艺美术品展、文体休闲娱乐产品展等新型综合或专业文化会展活动，搭建文化企业产品展示、文化交易和信息交流平台，推动文化消费与文化贸易，促进节庆会展与商贸合作的共融。

（3）印刷服务业

依托现有印刷业的规模和经验，培育一批具有强竞争力、高

水平、效益突出的大型骨干印刷企业。积极培育绿色印刷、数字印刷、3D 打印，鼓励开发新产品、新工艺，努力提高科技含量，降低能耗和污染。

鼓励发展与电子信息等高新技术相结合的新型印刷服务业，鼓励印刷企业从单纯的后期印刷向创意、设计、排版等多重产业机构转变，实现印刷业务多样化、产品多元化。

（4）影视传媒业

打造以广播影视为主体，网络、图书报刊为两翼，辅以广告、新媒体等业态的传媒产业。引入民营资本，通过合资、融资等途径逐步涉足广告、移动数字媒体等新兴文化产业业态。

以 2016 台州影视项目上海推介会为新起点，重点打造玉环影视拍摄基地，将大鹿岛、漩门湾观光农业园、玉环火山、坎门东沙滩、龙溪动漫花谷、白马岙金沙滩、坎门后沙滩和民宿村曼里-花涧堂-裸心海、鸡山岛、海上休闲捕鱼等建设成为玉环影视拍摄地，不断提升玉环文化影响力和美誉度。

（5）工艺美术品业

发挥好郑频书法工作室、马亚兵美术工作室的示范引领作用，鼓励工艺美术大师传承技艺、创作精品、培养人才。进一步挖掘“玉环三绝”（贝雕、根雕、岩雕）、渔民画、门神画和船模等传统工艺美术业的发展潜力，提升艺术品味和规模。同时，积极发展工艺美术品交易市场，搭建各类展销平台，扩大玉环工艺美术品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6）文化演艺娱乐业

在玉环桃花岭文化城、漩门湾湿地公园和龙溪动漫花谷等产业园区内积极发展演艺娱乐业，引入高档娱乐项目，走专业化、品牌化道路，积极开拓文化演艺娱乐市场。

整合玉环县民间民营剧团的文化演艺资源，成立玉环民间民俗艺术团，作为玉环坎门花龙、坎门鳌龙渔灯、楚门铁梗、布袋戏、玉环道情、鼓词等民间艺术文化的演出载体。

3. 实施重大项目带动战略

（1）加快重点项目和园区建设

——制定扶持政策。建立健全推进文化产业发展的政策保障体系，出台《关于支持和促进文化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为文化产业的发展创造健康、良好的服务环境。设立文化产业扶持资金，举办文化产业专家论坛。建立文化产业融资体系，鼓励和引导文化企业面向资本市场融资，促进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和文化资源的对接。

——择优重点扶持。开展全县重点文化产业园区和重点文化产业基地的认定工作，充分发挥县文化产业扶持资金的作用，选择一批起点高、前景好、具备实施条件的重大项目给予重点扶持，并推荐上报省、市重点项目。

——大力招商引资。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和企业“走出去”步伐，主动对接、积极融入国家“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战略，积极推进两岸交流合作，加强环乐清湾地区的分工协作。加强东

沙渔村旅游开发、放牛班文化创意产业园等重点项目招商引资工作。结合文博会、文交会、推介会等平台，创新文化“走出去”模式，实施对外文化拓展计划，加大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力度，提升玉环文化影响力。

（2）推动文化产业转型升级

推动高新技术与文化产业的融合，扩大数字、网络等现代生产方式在文化产业领域的应用，提高影视文化、工艺美术、演艺娱乐、文化会展、创意设计等文化产业的科技含量，促进文化产业的信息化、数字化和标准化。支持现代科技成果向传统文化产业的转移与应用，加快推进传统文化产业在内容、形式、方式和手段等方面的创新。

4. 促进业态融合创新发展

组织实施文化产业“互联网+”创新工程。加快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通信技术在文化产业领域的运用，鼓励发展新兴业态，促进玉环文化产业技术、创意、产品、规模及经营模式的不断创新，推动文化产业发展。

充分利用海岛旅游资源和对台贸易优势，以休闲旅游带动海岛乡特色化发展，抓好楚门生态互联网家居小镇、龙溪文创小镇、坎门非遗小镇、两岸文化产业园等项目建设；整合渔民画、坎门花龙、贝雕、根雕等民俗文化，文化工艺品展示销售、高雅艺术展演等功能区块，开设画廊、书吧、茶室、琴行等，打造集文化、休闲、娱乐、购物于一体的特色文化产业聚集地。

提高工业设计、时尚设计水平，加强机械、汽车零配件等装备制造业产业的外观、结构、功能等设计能力建设，推动生活日用品、礼仪休闲用品、服装服饰、家居用品等传统文化制造业向创新创造转变。

提高漩门湾生态湿地、农业观光园等农业领域的创意和设计水平，推进文化与农业、科技、生态、旅游的融合。

打造文化附加值高的体育产品品牌和相关衍生品，进而提高文化体育产业的 brand 影响力。

专栏 5：文化产业发展重点工作	
文化产业发展“五个一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引进一批项目。确保每年有 3 个项目在洽谈接触中，2 个项目在签约落实中，一个项目在投资建设中 2.建设一批园区。新建 2 个以上文化产业园 3.培育一批人才。创造条件，积极引进“浙江省千人计划”人才，充分发挥好“四个一批”人才、名家工作室、创新团队等本土人才的培育 4.扶持和引进一批企业。新引进文化企业 2 家以上 5.出台一批政策。设立文化产业扶持资金，制定出台《关于支持和促进文化产业发展的若干实施意见》等文件
重点发展的文化产业门类	文化休闲旅游业、节庆文博会展业、工艺美术品业、文化演艺娱乐业、文化创意产业
重点扶持的文化产业基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老铜匠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投资 7000 万元，引资 3000 万元，建设 30000m² 2.楚门玉环文化创意中心，投资 18000 万元，建设 23000 m² 3.东沙渔村旅游开发，投资 3700 万元，计划引资 2000 万元 4.裸心海度假区建设开发，投资 5000 万 5.放牛班文化创意产业园，投资 2000 万元，计划引资 3000 万元 6.楚洲人才梦工场，投资 1000 万元 7.玉环书城，投资 6550 万元，建设 19300 m² 8.玉环影城，投资 5415 万元，建设综合楼 1 栋，7 个放映厅，1000 个座位，打造成五星级影城 9.榴岛文化广场，投资 4960 万元 10.推动漩门湾湿地、农业观光园、民俗文化产业园、龙之溪动漫休闲中心等项目的实施与完善

（三）坚持精品创作，促进文化艺术繁荣发展

切实加强了对文艺创作的宏观管理，建立健全政府扶持艺术创作、生产和传播的长效机制。引领广大文化工作者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不断拓展创作领域，创作生产一批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地方性相统一的精品力作。不断完善玉环文化、名人文化、山水文化等专题研究体系，重点推出一批具有历史价值、文献价值和应用价值的研究成果。

1. 紧抓创作市场的主体培育

培育合格的文化市场主体是文化改革的重点所在，也是繁荣文艺创作的重要一环。一方面要通过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探索实施县图书馆、县文化馆法人治理，联盟建设等，扶强做大玉环文化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等国有文化企业和玉环小百花越剧团等民办文化单位。另一方面，充分发挥玉环民营经济发达的优势，积极营造国有和民营平等参与市场竞争、同等享有优惠政策等环境氛围，大力培育和扶持民营文化企业，为文艺繁荣发展创造良好的产业环境。

2. 形成自由宽松的创作氛围

强化激励措施，对在国家舞台艺术精品工程，文化部文华奖、群星奖、“五个一”工程奖及国际艺术大奖等重大艺术赛事中取

得佳绩的集体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提高文艺创作扶持专项资金总量，加大文艺创作扶持力度。进一步创新艺术生产管理机制，探索重大文艺创作项目和活动项目公开招标和政府采购制度，引入市场竞争机制。开拓艺术传播渠道，加强文艺精品的宣传推介。

3. 培育阵容强大的创作群体

建成以县文化馆为中心，各民间文艺团队为基础的公共文化产品生产供给体系，扶持和推动优秀文化产品的创作、生产和传播，培育更多德艺双馨、深受人民群众欢迎的优秀文艺工作者，特别是名家大师。充分发挥专家智囊作用，以重大基础理论及其实践问题为主攻方向，造就一批在省内乃至全国有影响的艺术家。

4. 创作特色鲜明的艺术精品

研究制定文化精品创作生产规划，精心策划“重大题材作品”和“重点创作作品”的创作生产。深入开展玉环文化名家造就工程。加大投入，拓展思路，优化资源，不断增强文化馆和专业艺术协会的创作演出（展览）能力，推动音乐、舞蹈、戏曲、绘画、书法、摄影、文学等各艺术门类创作全面繁荣，争取每年能生产出展示时代风貌、体现玉环特色、具有市场潜力的艺术精品。大力扶持大众文化产品的创作生产，力争创作一批体现本土文化特色的群众文化产品，特别是适合农村群众观看的音乐、歌舞、戏

剧小品、民俗表演及民间视觉艺术作品。

专栏 6：文艺精品创作生产重点项目	
创作生产目标	举办县级以上摄影、美术、书法各类展览 50 个，举办县级以上各类文艺演出活动 50 场，争取市级以上文艺作品获奖 50 件以上
重点项目	1.视觉艺术创作
	2.文学艺术创作
	3.舞台艺术创作

（四）坚持保护利用，构建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

完善以政府保护为主导、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文化遗产保护体制，实现从“抢救性保护”向“预防性保护”、从以点上保护为主向强调整体保护的转变，建成富有玉环地域特色的文化遗产保护体系，全面提升玉环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水平。

1. 构筑科学安全的文物保护体系

完善文物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把文物保护纳入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城乡建设规划，纳入财政预算。建立、完善可移动文物认定体系、文物档案和可移动文物名录。建成多种所有制并举、门类齐全、布局合理的博物展览体系。配合加强对历史名镇、特色街区和古村落的整体保护。

（1）建成布局合理的博物展览体系

加快县博物馆建设发展，使之成为玉环县文物展览陈列和爱

国主义教育的主阵地。鼓励和支持非国有博物馆的发展，制定出台《非国有博物馆扶持办法》，构建多种所有制并举、门类齐全、布局合理的博物展览体系。到 2020 年，初步形成以县博物馆为主体，非国有博物馆等为辅助的全县博物馆事业发展格局。

（2）加强文物保护工作

加大对文物保护法的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大型宣传牌、悬挂横幅、网上宣传等方式，多角度、全方位地进行宣传，强化全民的文物保护意识。

按照文物保护“五纳入”的要求，加大对文物保护工作的投入。将文物保护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加快县博物馆建设和陈列展览。同时要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挖掘文物资源，对濒危的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抢救性维修保护。

进一步加大破坏文物保护法的打击力度。要高度重视和加强文物安全保障工作，不断改善和提高文物单位的安防设施，充分发挥执法部门的职能作用，依法严厉打击盗窃、走私、贩卖、破坏文物等违法犯罪活动。

引进专业人才，加强文物保护队伍建设。要通过引进、培训等多种手段，尽快建立起一支既有专业知识、理论水平，又能吃苦耐劳团结协作的高素质文物工作专业队伍。要聘请业余文保员和协管员，并加强文保员制度建设和管理，进一步动员全社会力

量共同参与文物保护工作。

专栏 7：历史文化遗产保护重点工作	
大遗址保护	加强对三合潭文化遗址的保护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	完成坎门验潮所、纪恩诗摩崖题记、玉环碉楼等一批重点文物的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
博物馆建设	1.建成玉环县博物馆 2.扶持非国有博物馆发展

2. 形成多层立体的非遗保护模式

完善国家、省、市、县四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和科学有效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机制，命名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生态保护区、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和传承（教学）基地、代表性传承人，鼓励社会力量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1）建立科学严谨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

继续推进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建设，并定期将其中较为重要的项目逐级申报国家级、省级、市级代表性项目名录。到 2020 年，全县推荐申报国家级名录项目不少于 1 个，新增省级名录项目不少于 2 个，新增县级名录项目不少于 25 个。探索在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集中、特色鲜明、形式和内涵保持完整的特定区域，建立文化生态保护区，实行区域性整体保护。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数据库，定期开展项目调查，运用现代信息管理手段予以记录、存贮。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实施抢救性、生产性、记忆性和区域整体性等保护措施，建立健全管理考核机制，对保护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代表性传承人予以表彰、奖励；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动态管理，对保护不力的项目和单位，予以退出县级代表性项目名录，市级以上项目逐级上报批准该项目的文化主管部门予以处理。

专栏 8：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重点工作	
非遗生态保护区	坎门渔区文化生态保护区
民族传统节日保护地	春节元宵·鸡山乡八将串阵
民间文化艺术之乡	坎门街道（坎门鳌龙鱼灯舞、船模、舞蹈） 楚门镇（楚门铁梗、鼓词）
非遗保护项目	坎门花龙、坎门鳌龙鱼灯舞、延绳钓捕捞技艺、八将串阵、芦浦红山走马灯、玉环鼓词
非遗传承基地	坎门花龙活动中心
非遗传承教学基地	坎门二中、坎门中学、坎门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非遗综合性展示场馆	在博物馆建一个非遗综合性展示馆
非遗专题性展示场馆	坎门花龙展示馆
非遗旅游景区	东沙历史文化村落
专栏 9：重点工作	
重点工作	构建玉环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数据网络平台

（2）建立健全代表性传承人保护和传承机制

进一步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认定机制。制订出台《玉环县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认定与管理暂行办法》，除民俗等不宜认定代表性传承人的项目外，凡列入各级非

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项目，确定并命名代表性传承人，到 2020 年，争取新增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不少于 10 人。采取文字、图片、录音、录像等方式，全面记录代表性传承人掌握的技艺。对濒临消失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和年老体弱的重要代表性传承人，抓紧开展抢救性记录工作，详实记录代表性传承人掌握的精湛技艺和工艺流程。采取命名、表彰奖励、资助扶持等方式，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开展传承、传播活动，培养后继人才。

（3）抓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基地建设

争取在县博物馆落成后，在内部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性展示馆，采用数字化展示手段，结合实体模型、专题展览等各种形式，使之成为集全县各门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信息最丰富、展示手段最先进的文化设施。以代表性项目为依托，结合各乡镇（街道）、村居（社区）的建设规划，扶持建设一批项目传习所，使具有重要历史、文学、艺术、科学价值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得以有效保护和展示。鼓励和支持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设立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场所，展示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以产业为纽带，建设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产业基地，吸引工商企业投资开发非物质文化遗产产业，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产业化发展。

（4）抓好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展示活动

利用“文化遗产日”和民族传统节日，以传统民族民间艺术活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文化馆、图书馆等为平台，采取多种形式积极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宣传和展示，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知识传播。通过开设专题、专栏等方式，在各类媒体上介绍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知识。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民间艺术表演队伍，积极参与国内外文化交流活动，让玉环非物质文化遗产走出台州，走向全国。继续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在中小学、职业学校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教学基地，开设非物质文化遗产校本课程，组织兴趣班和参观学习活活动。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旅游联姻，包装和宣传我县优秀传统表演艺术，开发系列民族民间文化旅游产品，将民间艺术融入风情旅游之中，增强民俗旅游的吸引力。抓好非遗文化品牌建设，重点打造东沙历史文化村落非遗文化品牌，使之成为区域性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交流平台。

（5）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研究工作

积极组织各类文化单位、大专院校及相关专家学者和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者，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发展进行科学研究，形成一批突破性的研究成果。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实物、资料的征集工作，并予以妥善保存。建立完善玉环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家委员会，健全保护工作决策咨询机制。每年设立 1-2 个课题，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保护方式、保护工作的理论研

究，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在科学理论指导下规范有序进行。

（五）坚持开放共赢，加强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

坚持“走出去，引进来”战略，不断扩大玉环文化的知名度与影响力，推动玉环文化的良性发展。

1. 建立更加开放的文化交流与合作网络

继续维护巩固好与韩国唐津市等国外友好交往城市的文化合作与交流关系，借助玉环大麦屿港对台湾基隆港定期航班直航，不断发展玉环-台湾新的友好关系。发挥地方资源优势，在文化创意产业、文艺创作项目、文化管理领域及艺术家交流等不同层面开展合作交流活动，传播玉环文化，学习和借鉴国外先进文化经验，不断提升玉环在国内外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2. 形成内涵丰富的文化交流与合作品牌

利用玉环玉器雕刻、玉环剪纸、玉环竹篾编织、玉环家具、水暖设备、汽摩配等创新、创意设计等国内外知名品牌活动的影响力，搭建平台，开辟途径，推动玉环文化“走出去”，并逐步在国际文化艺术品市场站稳脚跟。到2020年，全县对外文化交流项目的总数在前五年交流项目总数上增加25%，推动玉环县的对外文化工作跨上新台阶。

（六）坚持高效稳定，建立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

以发展和繁荣为第一要务，调整市场布局、优化市场结构，

培育农村文化市场。建立并健全现代文化市场管理体系，完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制，提升文化市场管理效能。

1. 建立健全文化市场监管体系

以“平安玉环”为引领，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坚持一手抓繁荣，一手抓监管，对文化市场进行密集性、周期性的安全生产检查，全面开展文化市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确保市场安全、稳定。

贯彻落实新法规、新政策，进一步巩固“平安玉环”的工作成果，做好“国家卫生县城”三年一次的复审迎检及文明城市创建等工作。

以“扫黄打非”五大专项行动为重点，全面开展网吧、娱乐场所、印刷企业、演出市场等专项整治工作；完善“12345(12318)”文化市场举报监督体系，保障全县文化市场平安、稳定。

利用培训和吸收人才等方式，加强业务技能培训，切实提高执法人员的依法行政能力和综合执法办案水平，构建出一支纪律强、业务精的执法队伍。

以“七五”普法为载体，以4.26知识产权日、6.26禁毒日、12.4宪法日、违禁品销毁等宣传活动和“扫黄打非”进校园、进基层宣传教育行动为引导，扩大执法的深度和广度。到2020年，“扫黄打非”活动进入各乡镇、街道，有条件的村居（社区）全面开展“扫黄打非”，实施网格化管理。

2. 建立健全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体系

以阳光执法为抓手，探索建立文化经营单位的信用评估制度，进一步完善事中、事后监管，严格落实文化市场黑名单制度、“双随机”抽查制度，倡导依法经营、违法必究、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文化市场经营秩序。充分发挥行业组织的管理职能，理顺文化市场管理体制，强化市场监管，净化社会文化环境，完善职责清晰、管理规范、监督有力、城乡一体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制。加大文化市场管理的资金投入，建设技术监管平台，实现智能监管，增强市场管理的技术含量和信息化水平。强化文化市场执法机构和队伍，加强执法办案。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改革的意见》，尝试在乡镇探索文化市场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专栏 10：文化市场重点领域和管理平台	
重点市场领域	网吧、娱乐场所、出版物、印刷企业、演出场所、广播电视、电影、文物
文化市场监管重点平台建设	1.县级文化市场行政执法综合指挥系统 2.县级网络文化市场等新兴数字娱乐行业实时监控系統 3.全县文化市场执法视频会议系统

3. 全面优化文化行政审批服务环境

以提速增效为目的，深化“四张清单一张网”改革，重点推进权力清单“瘦身”和责任清单“强身”。全面推进依法行政，继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以压减行政审批事项、精简优化办

事流程、规范市场监管秩序等措施为切入点，加大简政放权力度，减少行政审批环节，打通服务文化市场“最后一公里”。全面规范权力运行，公开行政权力清单，切实做好放管结合，不断激发文化市场活力。

（七）坚持培养优化，加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

1. 形成人尽其才的良好人才环境

设立高层次急需文艺人才引进专项资金，针对文化行业急需紧缺人才情况，分层次、有计划地引进一批文学艺术人才、文化创意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尤其要注重培育和引进创新型文化“领军”人才和创新型文化“团队”。大力宣传文化领域优秀人才及其成果，加快培养和造就符合玉环文化发展需要的专业人才。加大文化人才资源开发力度，逐步消除人才流动的体制和政策障碍，优化人才柔性流动方式，完善和创新人才引进、选拔任用和激励机制，培养一支事业心强、业务精湛的基层文化人才队伍。完善人才评价标准，改革人才评价方式，建立健全以业绩为依据，由品德、知识、能力等要素构成的人才评价选拔机制。着眼基层，制定实施基于村级文化设施建设运行绩效考核制度的基层文化队伍奖补政策，进一步激发村级文化管理员等群体的工作热情。

2. 造就高素质的文化人才队伍

以建设体现市内一流水平的文化领军人才队伍、文化专业人

才队伍、文化专业后备人才队伍和农村实用文化人才队伍为目标，努力让每个文化人才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用得其所。为我县文化事业的振兴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加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实施“玉环文化人才”计划，并统筹纳入全县人才建设计划，加强文化艺术领军人才、名人名家、重点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推进理论、新闻、出版、文艺和文化经营管理等“五个一批”人才工程建设，努力培养一批在省内外具有重要影响的文化人才。依托省市名校师资科研力量，探索产学研一体化人才培养机制，着力培养创意人才、文化经营管理人才、文化产业营销人才和各类高层次专门人才。

建立完善村（社区）文化活动中心专管员制度，通过下派、交流等方式，争取每个村（社区）都有1名及以上文化专管员。动员、鼓励有文艺专长的人员成为文化志愿者。

3. 建立特色鲜明的人才培训体系

以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创新能力为核心，完善多层次、多门类、全方位的培训体系。建立以县级培训为主体，乡镇、社区培训和多形式挂职培训、进修为补充的培训体系。坚持学习与实践相结合，培养与使用相结合，促进文化人才在实践中不断提升素质。根据按需施训的原则，突出重点，采取集中与分散相结合、课堂授课与实地考察相结合、县内与县外相结合，有计划、分级分类地对文化人才进行培训、轮训。专业从业人员100%接受县

级以上培训，切实优化文化人才队伍。

专栏 11：文化人才建设重点工程	
人才建设工程	1.文化名家造就工程——每年建立名家工作室 1-2，举办名家展演工程 1 个 2.公共文化服务队伍素质提升工程——每年对全县文化站各类业务干部、村（社区）文化管理员培训班、基层文艺骨干进行业务培训 3.文艺创作群体培育工程——强化摄影、书法、美术、舞蹈等艺术门类的队伍建设，重点培育具有全市、全省影响的青年文艺创作群体

四、规划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党对文化工作的领导，把文化建设摆在全局工作重要位置，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把文化改革发展成效纳入科学发展考核评价体系。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管理服务、党委宣传部门协调指导、文化行政部门具体实施、有关部门密切配合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完善文化市场管理、文化遗产保护、对外文化交流、文化与旅游结合等方面的统筹协调，构建全社会齐抓共管、共同参与的工作新格局。

（二）加大政府投入

加大公共财政对文化事业的投入力度。落实当地常住人口享有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所必需的资金，保障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and 运行。公共财政文化事业费投入增长幅度高于财政经常性支出增长幅度，公共文化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例稳步提高。稳步提高

人均文化事业费。对公益性基本文化设施建设项目，要确保资金投入，优先安排用地指标，符合国家划拨目录的，按行政划拨方式供地。要按照国家东部发达标准，落实乡镇（街道）公益性文化服务经费。

（三）完善政策体系

研究制定文化发展水平评价体系，适时开展全县和分地区文化发展水平测评工作。建立公共文化设施长效管理考核机制，着力提高各类公共文化设施的使用效率。

进一步完善文化产业发展的扶持和鼓励政策。执行国家对文化事业捐赠实行减免税收的优惠政策。除国家有明确限制外，赋予非公有资本与国有资本同等的市场准入待遇，保障经营性文化事业投资人的经营权和收益权。

专栏 12：支持文化发展的主要经济政策	
主要经济政策	1.鼓励对宣传文化事业捐赠的经济政策 2.文化体制改革中支持文化产业发展和文化单位转制的各项政策 3.促进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经济政策

（四）健全考评制度

加大文化考核力度，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指标体系，切实把文化发展列入对乡镇（街道）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督促其履行文化建设与文化服务职责。建立绩效考评制度，加强对重大文化项目资金使用、实施效果、服务效能等方面的监督和评估。研究制定群众满意度指标，探索建立群众评价反馈机制和第三方评价机制。

附件

玉环县“十三五”时期重大文化 建设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总建筑面积或用地面积	规划投资	目前进展情况
1	县博物馆	新建	开发区	7947m ²	9055万元	在建
2	县图书馆新馆	新建	开发区	10499.27m ²	10767万元	在建
3	玉环影城	新建	桃花岭	8447m ²	5415万元	在建
4	玉环书城	新建	桃花岭	19300m ²	6550万元	在建
5	榴岛文化广场	新建	桃花岭	65421 m ² (用地面积)	4960万元	在建
6	老铜匠文化创意产业基地	新建	开发区	30000 m ²	10000万元	在建

玉环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16年12月15日印发
